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中屏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意见征求稿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中屏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八月

前言

PREFACE

中屏镇，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中部，东隔普渡河与乌蒙乡和九龙镇相望，南接翠华镇，西与团街镇和撒营盘镇毗邻，北与则黑乡接壤。中屏镇境内地势高差较大，形成了独特的喀斯特地貌。中屏镇不仅是禄劝县农业主产区，还拥有齐备的山水林田矿资源，更是禄劝县生态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战略中的重要区域。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决策部署，中屏镇人民政府会同禄劝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禄劝县彝族苗族自治县中屏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结合中屏镇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愿景，明确全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总体格局，强化底线约束，统筹优化三类空间，明确全域用途分区;加强自然和人文资源要素保护利用;完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制定国土空间整治和生态修复任务;优化中心镇区空间布局;提出规划传导指引和近期建设计划，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规划》是对中屏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作出的具体安排，是指导城乡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与修复、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空间蓝图，是编制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的依据，也是开展全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的法定依据。

目录 CONTENTS

- 01 规划总则
- 02 功能定位与规划目标
- 03 底线约束与国土空间格局
- 04 资源保护与利用
- 05 镇村统筹发展
- 06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 07 中心镇区规划
-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CHAPTRE

01

规划总则

1.1指导思想

1.2规划原则

1.3规划期限与范围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做好国土空间规划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在国家规划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为国家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健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体现战略性、提高科学性、强化权威性、加强协调性、注重操作性，实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1.2 规划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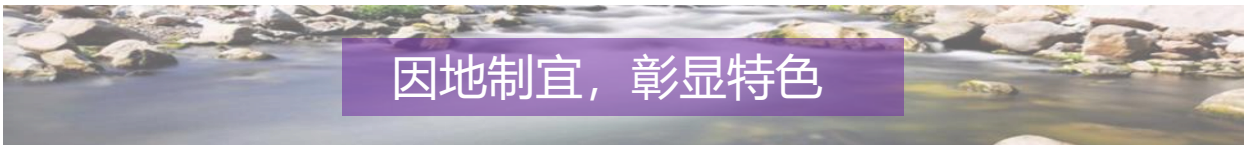
坚守底线，绿色发展



保护耕地，节约集约



以人为本，品质提升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上下联动，强化实施



政府主导，公众参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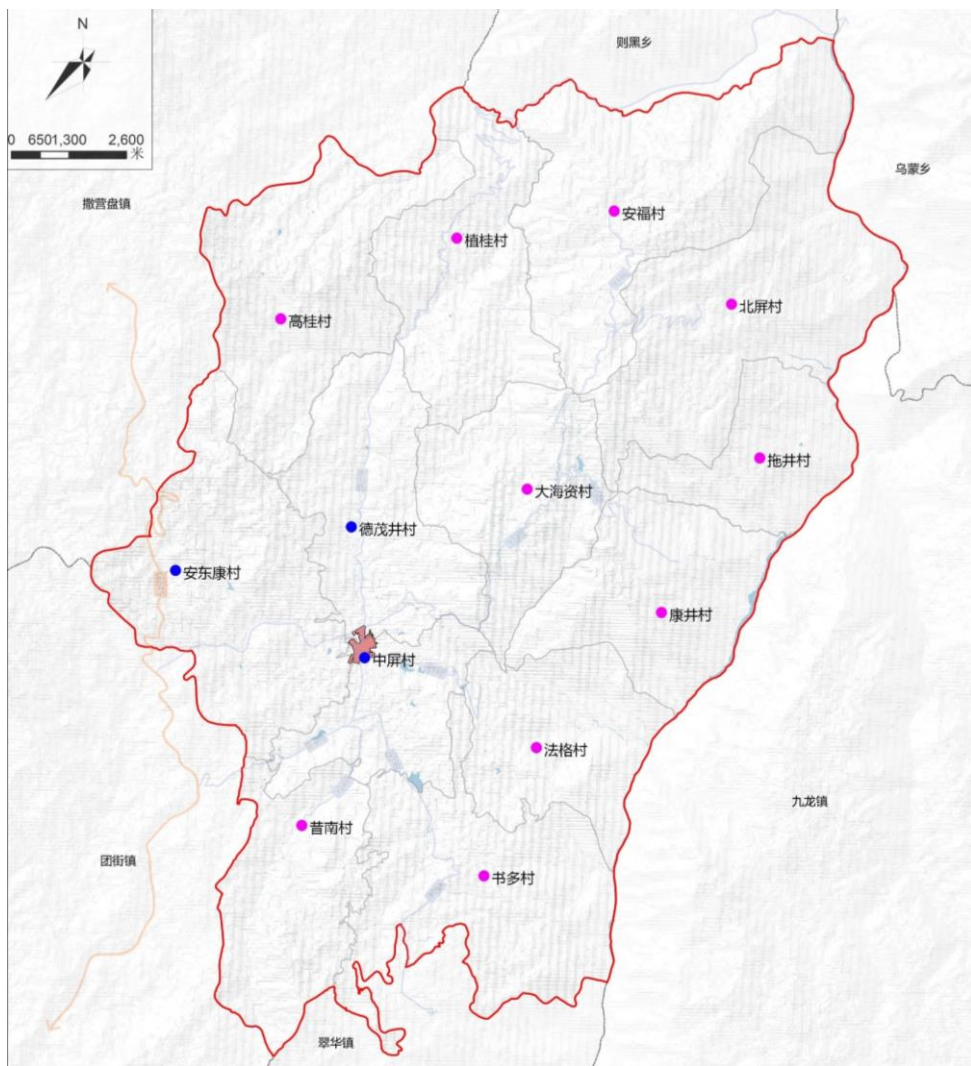
1.3 规划期限与范围

□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

□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中屏镇行政辖区全域范围。全镇国土面积249.69平方公里，辖13个村委会（福安村、北屏村、植桂村、高桂村、大海资村、拖井村、安东康村、德茂井村、康井村、中屏村、法格村、昔南村、书多村）。



CHAPTRE

02

功能定位与规划目标

2.1规划定位

2.2规划目标

2.3发展战略

2.1 规划定位

□ 总体定位

依据上位规划和中屏镇自身发展资源，明确中屏镇发展定位和职能定位。依托良好的资源禀赋、现状产业基础和良好的生态环境，努力把中屏镇建设成为：

生态农业示范区

农旅特色重点镇

农产品初加工示范区

□ 形象定位

农旅强镇 · 飞雁中屏

2.2规划目标

□ 2025年目标

构建和谐国土空间，构建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共融的总体格局。三条空间管制控制线全面落地；各级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体系建立；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保护指标得到落实；产镇融合度显著提升，充满活力的城乡发展格局基本奠定；国土空间的保护、利用、治理和修复水平明显提高。

□ 2035年目标

构建高品质的国土空间，打造魅力景观，塑造特色风貌。产业发展具有一定规模，辐射带动作明显增强。景区景点串联形成统一的旅游线路。一二三产紧密协作，融合发展。城乡要素资源有序推动，城镇化健康发展，空间资源要素分配合理，保护得当。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空间治理体系更加完善，空间治理能力全面提升。

2.3发展战略

为实现中屏镇总体发展定位，本次规划提出六大发展策略，从多维度纵深实现发展目标：



落实底线要求，夯实生态本底



用地减量优化，全域空间管制



乡村美丽集约，城乡统筹发展



设施全面提升，强化基础保障



彰显农旅特色，优化服务指引



划定控制单元，实施管控引导



CHAPTRE

03

底线约束与国土空间格局

3.1 国土空间底线约束

3.2 构建特色国土空间格局

3.3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3.1 国土空间底线约束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的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主要分布于中屏镇东部的康井、北屏、书多村。

5610.1546公顷
(约84152亩)

永久基本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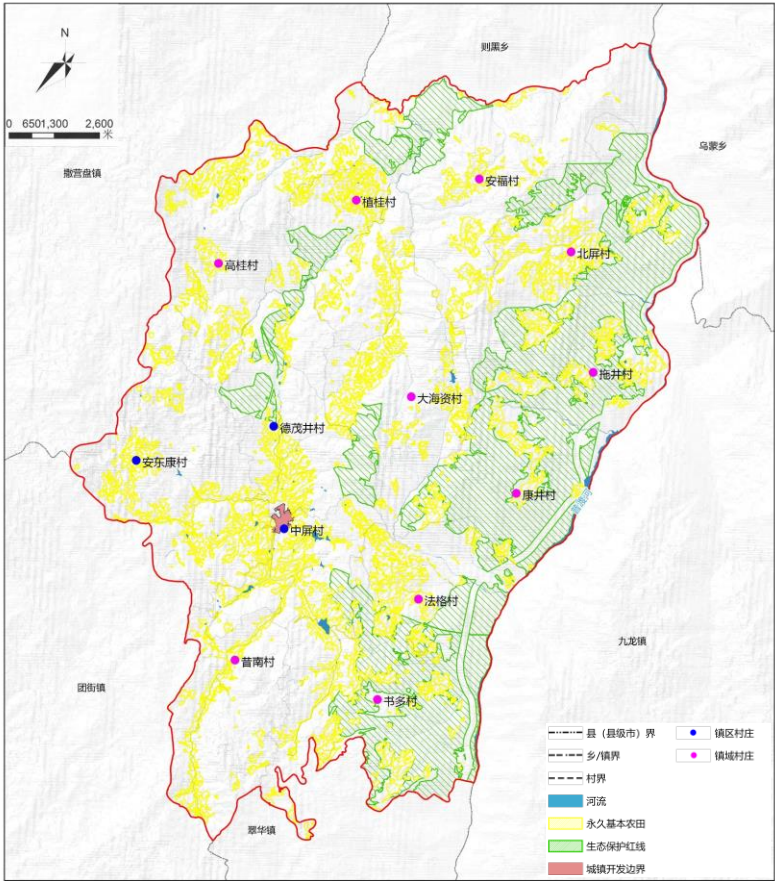
将稳定耕地坝区集中连片优质耕地优先划入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必须严格落实《基本农田保护条例》，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擅自改变用途。主要集中分布于各居民点周边区域。

3006.6710公顷
(约45100亩)

城镇开发边界

以城镇开发建设现状为基础，按照集约适度绿色发展要求，形成集约紧凑的城镇空间格局，管控城镇建设用地总量。防止城镇规模盲目扩张和建设用地无序蔓延，推动城镇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

29.6655公顷
(约445亩)



3.2 构建特色国土空间格局

构建“一心、一带、一屏、一轴、两区”的国土空间总格局

一心

以中屏中心镇区为主打造的综合服务中心

一带

普渡河生态保育带：充分保护现状峡谷滨河资源条件，对普渡河进行环境治理。

一屏

镇域东部片区山脉形成的东部生态屏障

一轴

以现状团中线、中乌线形成的镇村联动发展轴

两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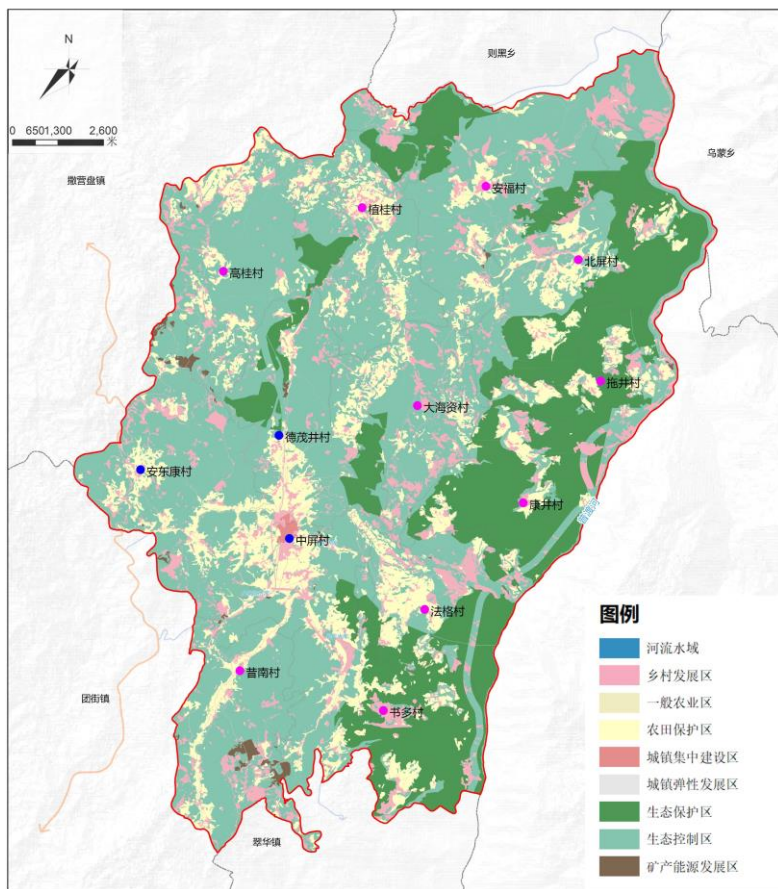
特色农业发展区、现代农业种植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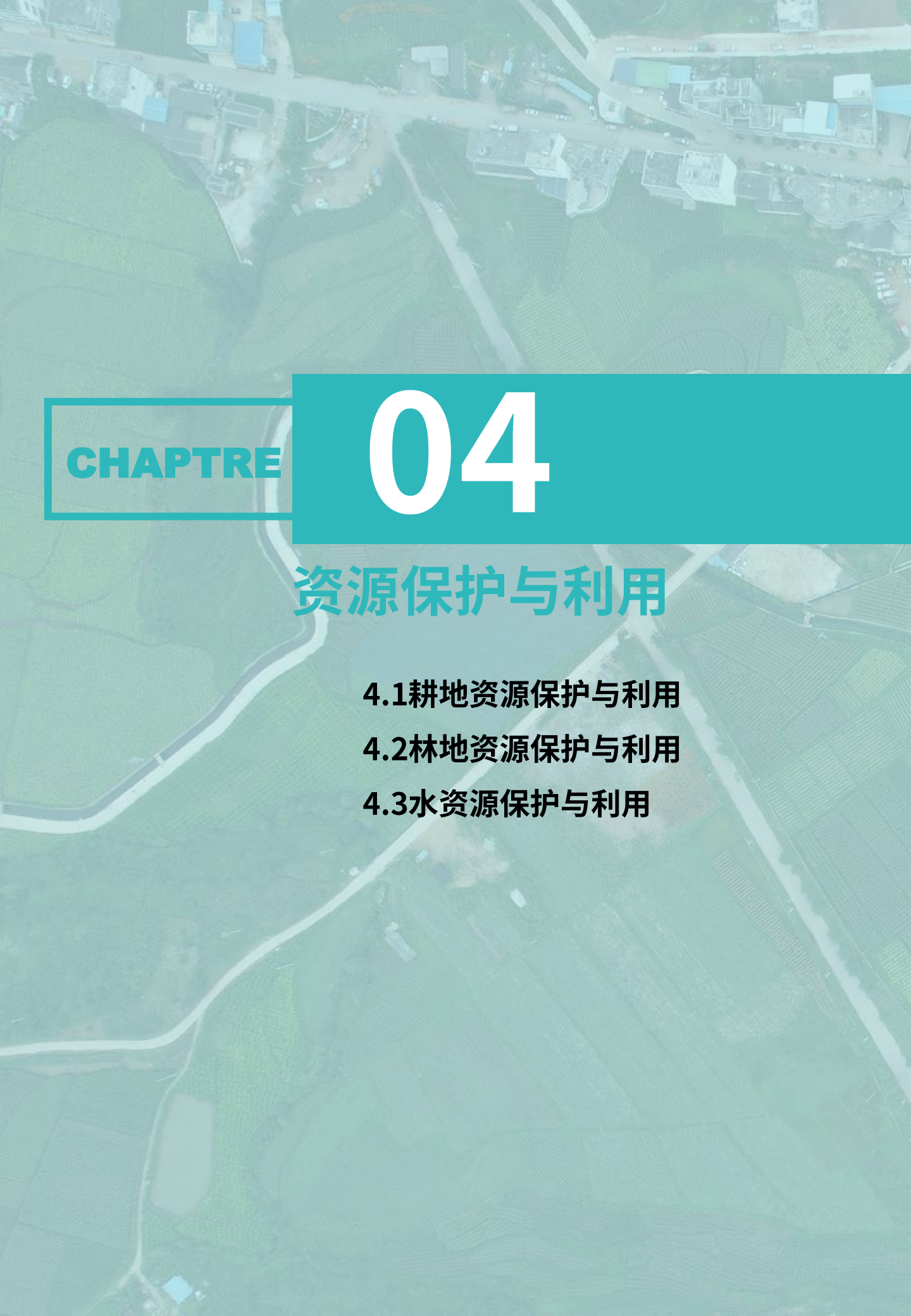


3.3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全镇共划定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乡村发展区、城镇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六个一级规划用途分区；划定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4个二级规划用途分区。

- ◆ **生态保护区**：以严格保护、禁止开发区域进行管理，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原国土用途。
- ◆ **生态控制区**：以保护为主，仅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的前提下依法依规进行适度开发利用。
- ◆ **农田保护区**：按照耕地、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禁止违规占用从事非农建设，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
- ◆ **城镇发展区**：所有建设行为应按照详细规划进行精细化管理，对各类城镇建设土地用途和建设行为提出准入要求，城镇发展区外原则上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
- ◆ **乡村发展区**：按照“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方式根据具体土地用途类型进行管理。
- ◆ **矿产能源发展区**：符合总体规划的前提下合理开采，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保护区域内生态环境。





CHAPTRE

04

资源保护与利用

4.1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4.2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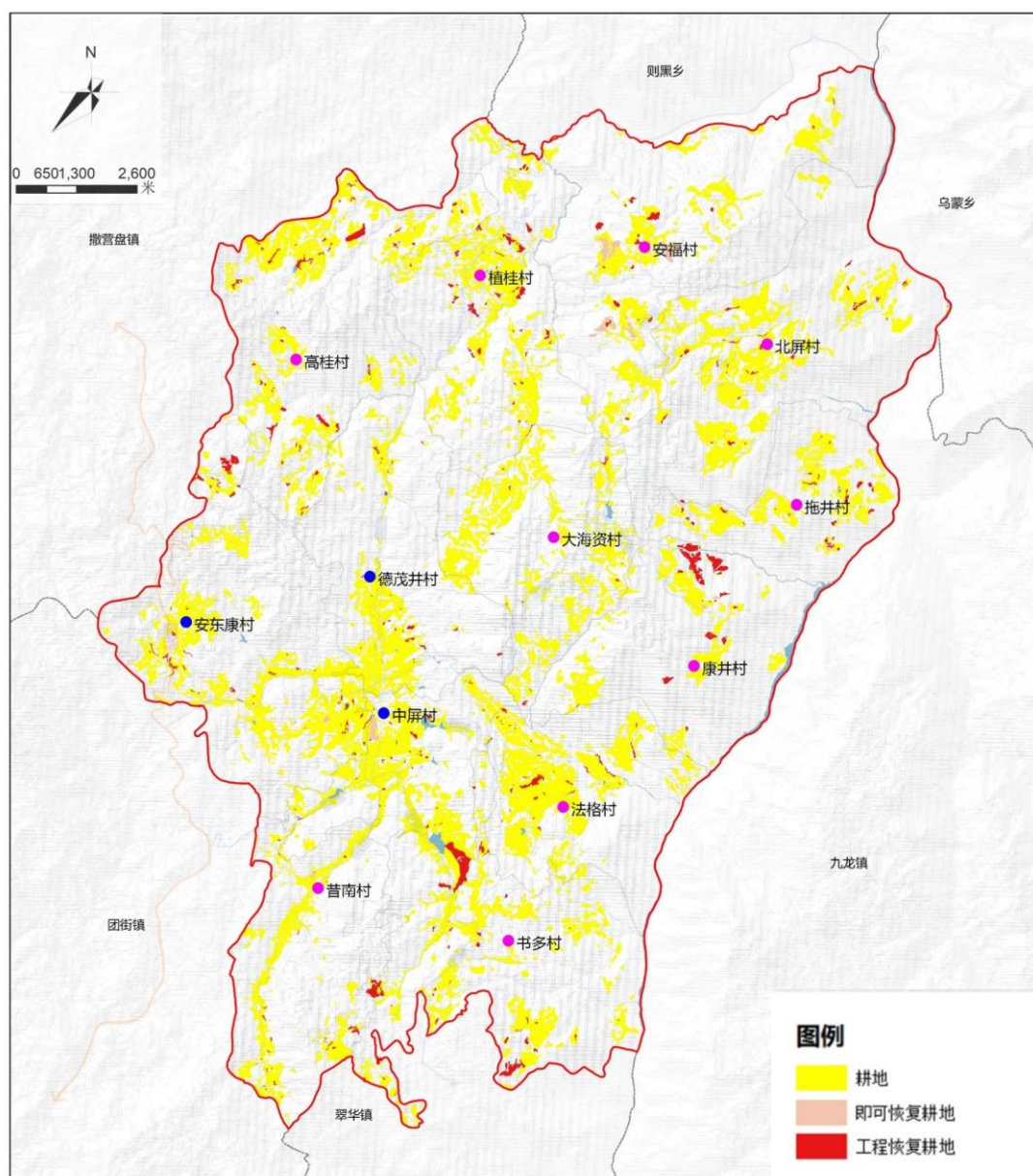
4.3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4.1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落实耕地保护目标

确保完成耕地保护任务。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粮食基本保障能力。加强耕地用途管制，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园地、林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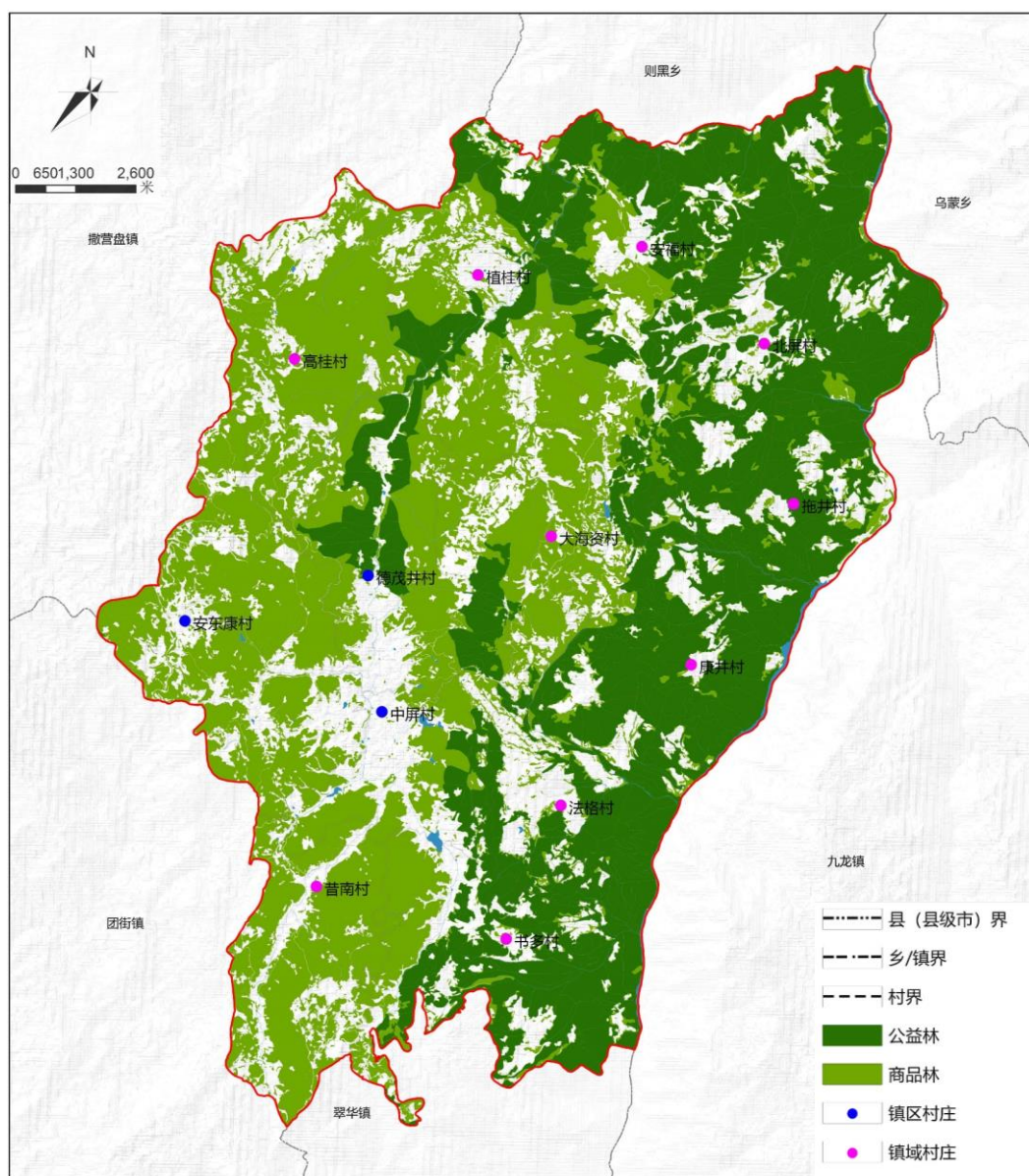
至2035年，中屏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上级下达的指标要求3440.7339公顷（约51611亩）。



4.2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划定造林绿化空间和林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科学合理安排绿化用地，以林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荒废和受损山体、退化林地草地等为主开展国土绿化，依托林地后备资源，实施造林绿化工程建设项目应当不占或者少占林地，必须使用林地的，应当符合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合理和节约集约利用林地。

至2035年，中屏镇林地保有量不低于18041.5909公顷（约270624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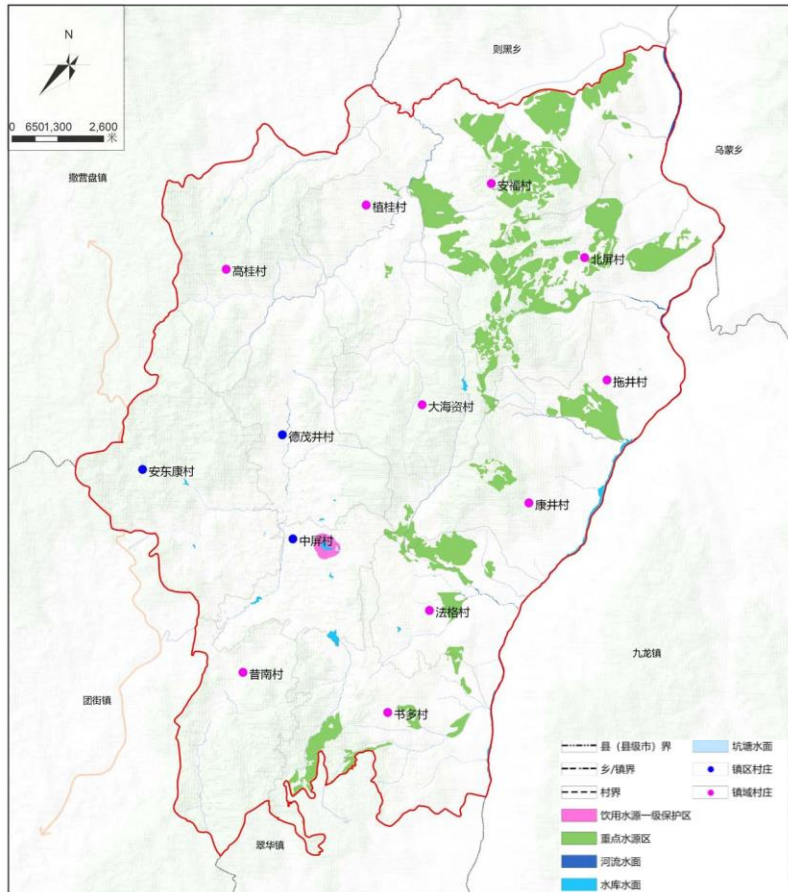
4.3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水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目标

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严控水资源开发利用上限，不断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承载力相协调，坚持“以水定需”，严控用水总量。

水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措施

对全域水源进行保护，统筹考虑水土流失防治，污染控制和人居环境改善，开展小型水体近自然修复工程，系统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通过防洪治理、水域综合整治等措施，加强镇域内水源地、河流、水库等水域保护，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率，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增强水土保持能力。



An aerial photograph of a town and surrounding rural area, overlaid with a semi-transparent red rectangle. The town features a grid of streets and various buildings, while the rural area below shows large, rectangular agricultural fields.

CHAPTRE

05

镇村统筹发展

5.1镇村体系与村庄布局

5.2产业空间布局

5.3城乡生活圈和公共服务配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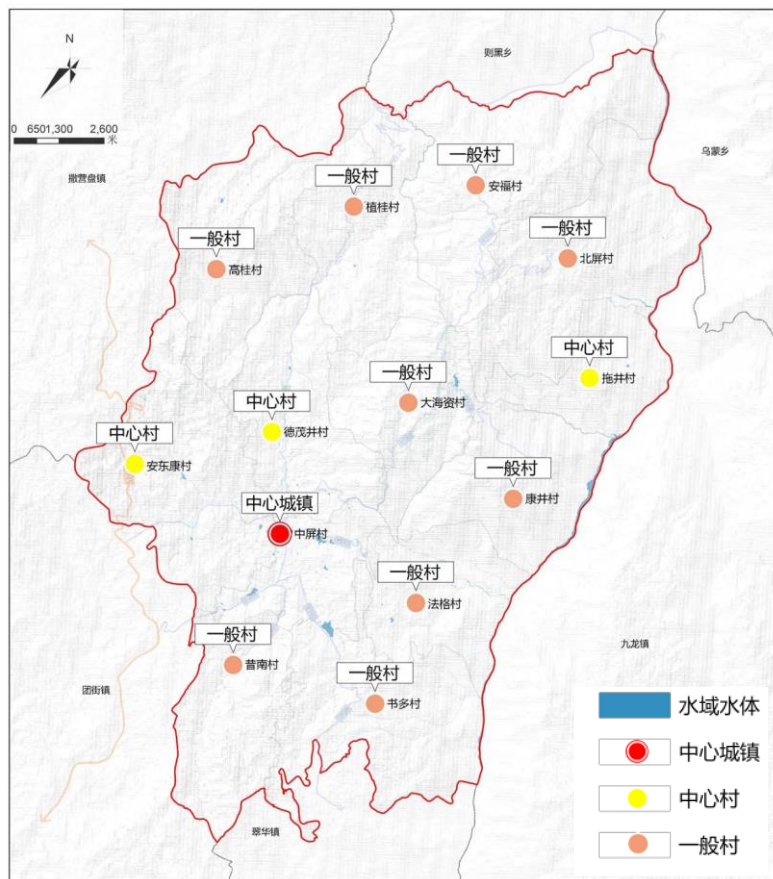
5.1 镇村体系与村庄布局

构建“1+3+9”的镇村体系

坚持优化资源配置、增强服务能力、引导人口集聚，便于乡村治理，规划以中心镇区、中心村带动一般村构成发展单元(乡村生活圈)，规划形成“1个重点镇(中屏镇中心镇区)-3个中心村-9个一般村”三级镇村体系。(中心镇：中屏村;中心村：拖井村、安东康村、德茂井村;一般村:福安村、北屏村、植桂村、高桂村、大海资村、康井村、法格村、昔南村、书多村)。

村庄布局与分类指引

规划确定中屏镇特色保护类行政村1个、集聚发展类行政村3个、整治提升类行政村9个。



5.2 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功能定位

打造禄劝县红色旅游经济带上的高原生态农业产业经济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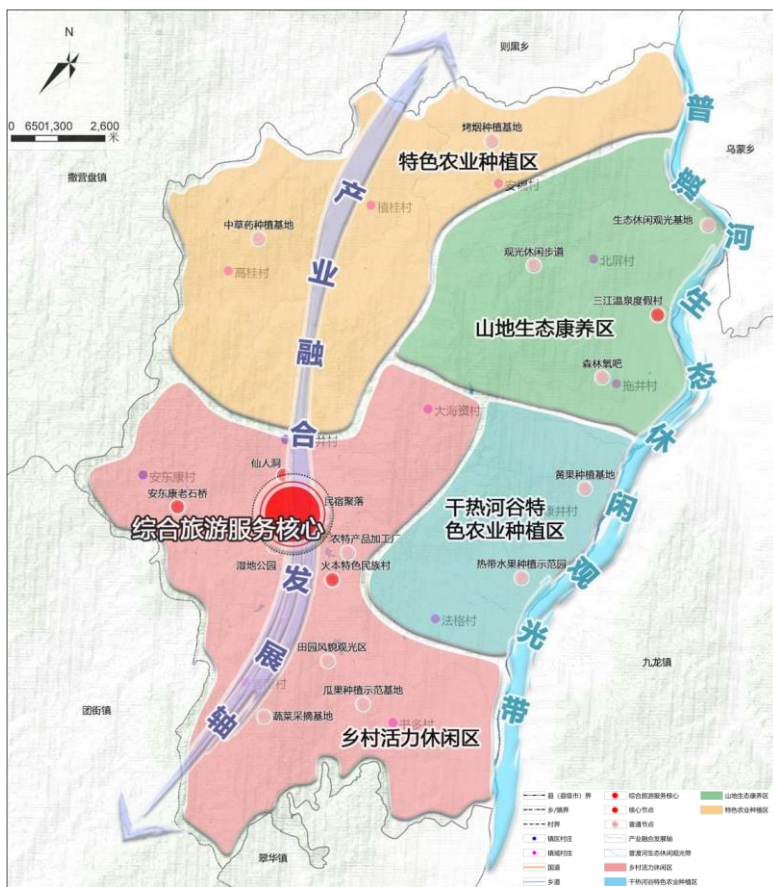
打造禄劝县农旅融合经济带上有较强带动作用的农旅融合发展特色小镇。

引领禄劝县中部绿色产业集聚区的农特产品初加工产业发展。

产业空间结构

形成“一心、一轴、一带、四区、多节点”的产业空间结构。

一心：综合服务中心；**一轴：**产业融合发展轴；**一带：**普渡河生态休闲观光带；**四区：**山地生态康养区、干热河谷特色农业种植区、乡村活力休闲区、特色农业种植区；**多节点：**镇域范围内多个产业示范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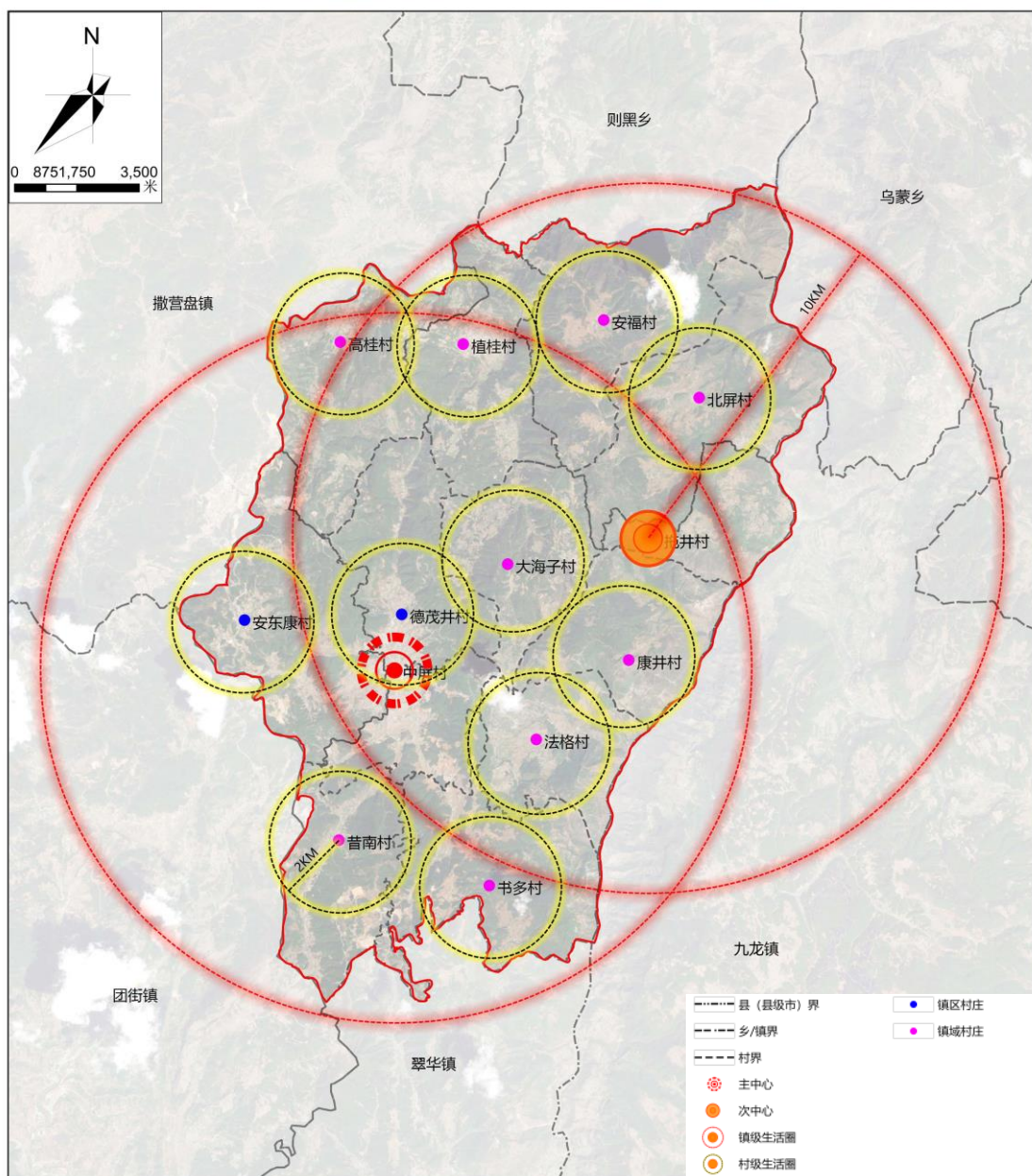


5.3 城乡生活圈和公共服务配套

统筹镇村公共服务设施资源配置，补齐各级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落实“城乡生活圈”理念，按照镇级—村庄级两级结构，完善镇域公共服务设施，构建“两心，11片”的城乡生活圈体系。

规划将中屏村定为主要服务中心，拖井村为次要服务中心，为全域居民提供教育、医疗、文化、社会福利、公共管理与服务等设施配置。



CHAPTRE

06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6.1综合交通体系

6.2公共服务设施

6.3市政基础设施

6.4综合防灾减灾

6.5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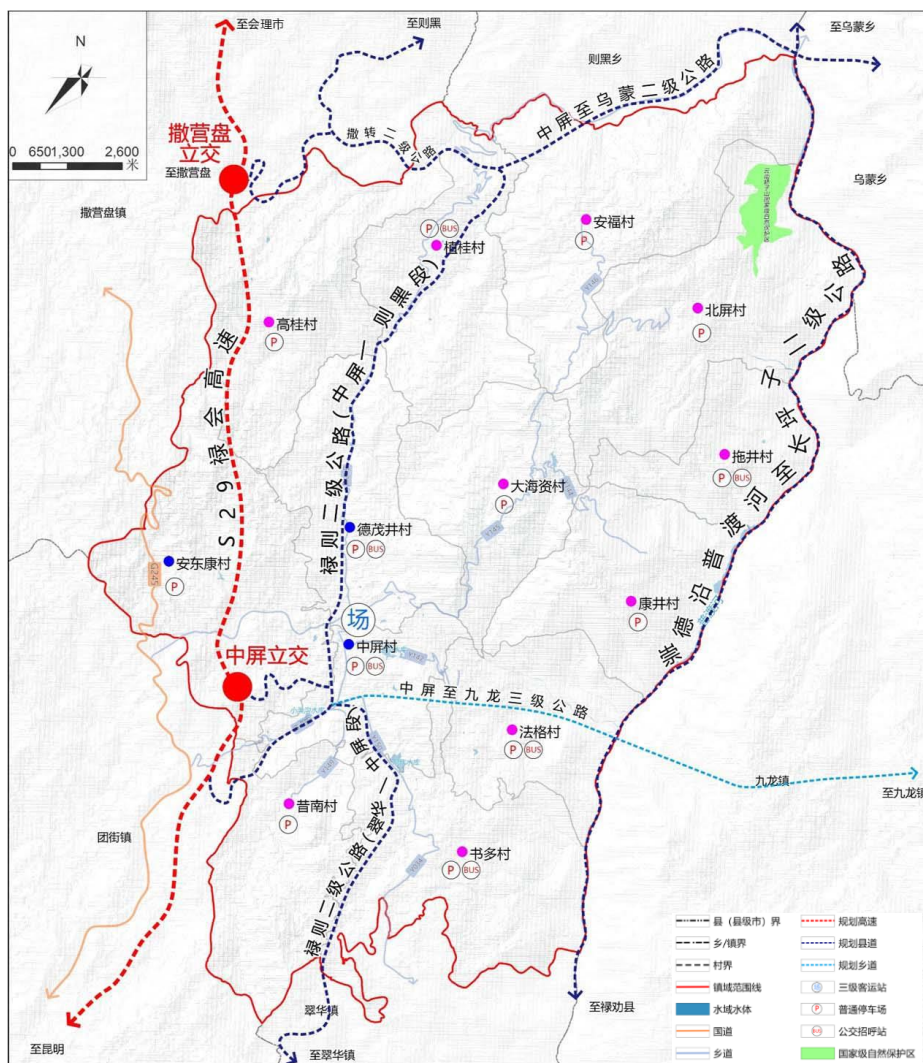
6.1 综合交通体系

衔接交通专项规划，从区域连通、内部优化、农村道路设施完善等方面，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体系。

落实上位规划中高速、县道、乡道、客运站等重要设施规划。

加快推进全镇主干路提升改造建设工程，全面实施镇域主干道提升，贯彻落实县级农村交通重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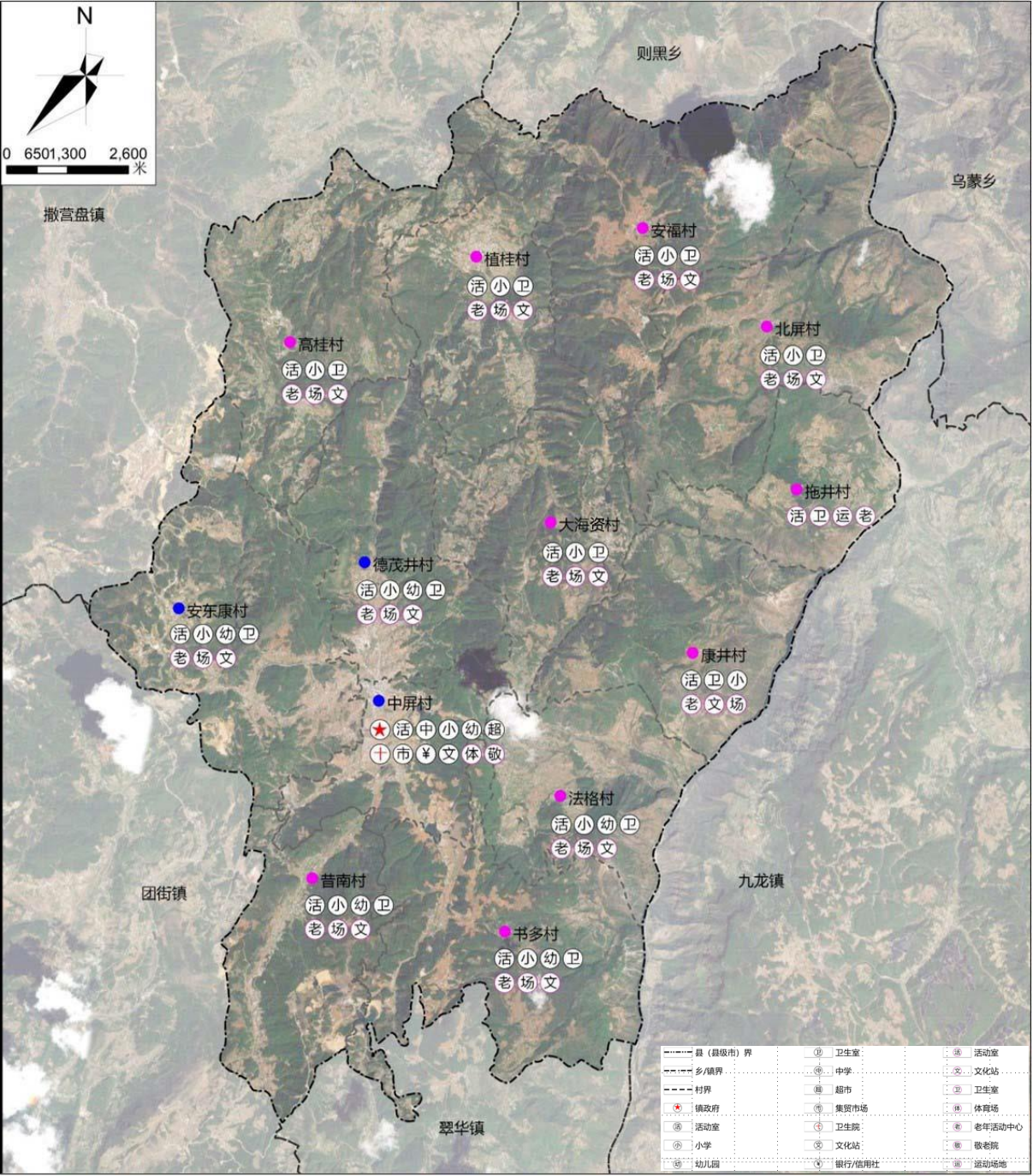
实现中屏镇自然村公路硬化全覆盖，改善乡村交通通达条件，助力沿线经济社会发展及和美乡村建设。推进镇驻地至30户以上自然村，公共停车场设施建设全覆盖。



6.2 公共服务设施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按照乡镇级、村级（社区）2个级别分别布置公共服务设施，就近满足居住、就业、交通、教育、文化、医疗、休闲等需求。。



6.3 市政基础设施

统筹城乡供水设施布局：优化用水结构，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控用水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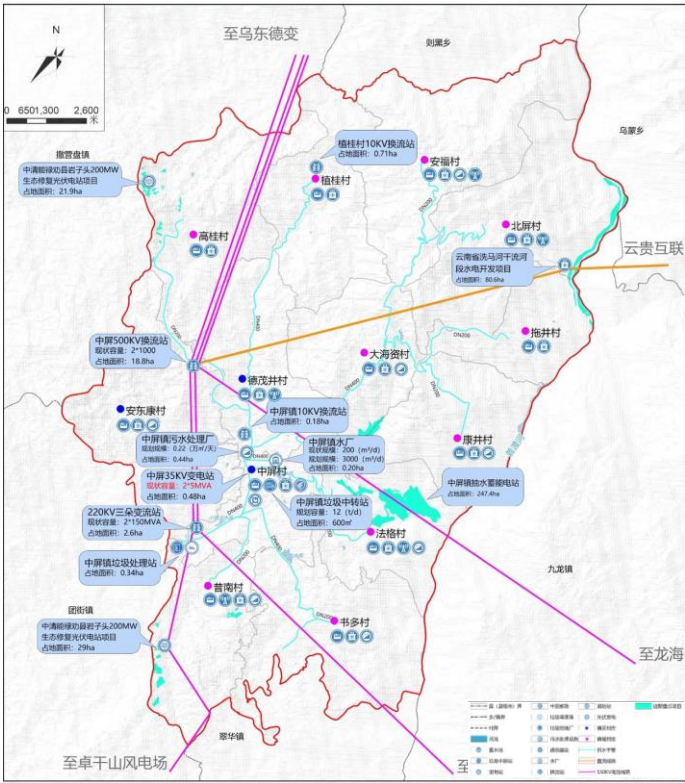
完善雨水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坚持集中和分散相结合、截污和治污相协调，完善污水、雨水收集处理设施，提升再生水品质扩大应用。

建设安全可靠电网:持续推广清洁能源使用，加大电网建设改造力度，完善镇域电力设施建设，加快电网升级改造，保障中屏发展需求。

提升通信保障能力：推进新一代移动通信网、互联网和广播电视网建设。

完善燃气供应设施，统筹推进天然气管站的建设，提高城乡供气气源安全水平，提升多村用气普及率，不断提升清洁能源使用覆盖面。

优化环卫系统布局 按照垃圾处理“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和产业化”要求，推行垃圾分类，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加强危险固体废物源头控制。



6.4综合防灾减灾

预防为主、多措并举，构建安全韧性的防灾减灾体系

□ **防洪:**中心镇区防洪标准20年一遇，其他村10年一遇，主要河流防洪按50年一遇的标准设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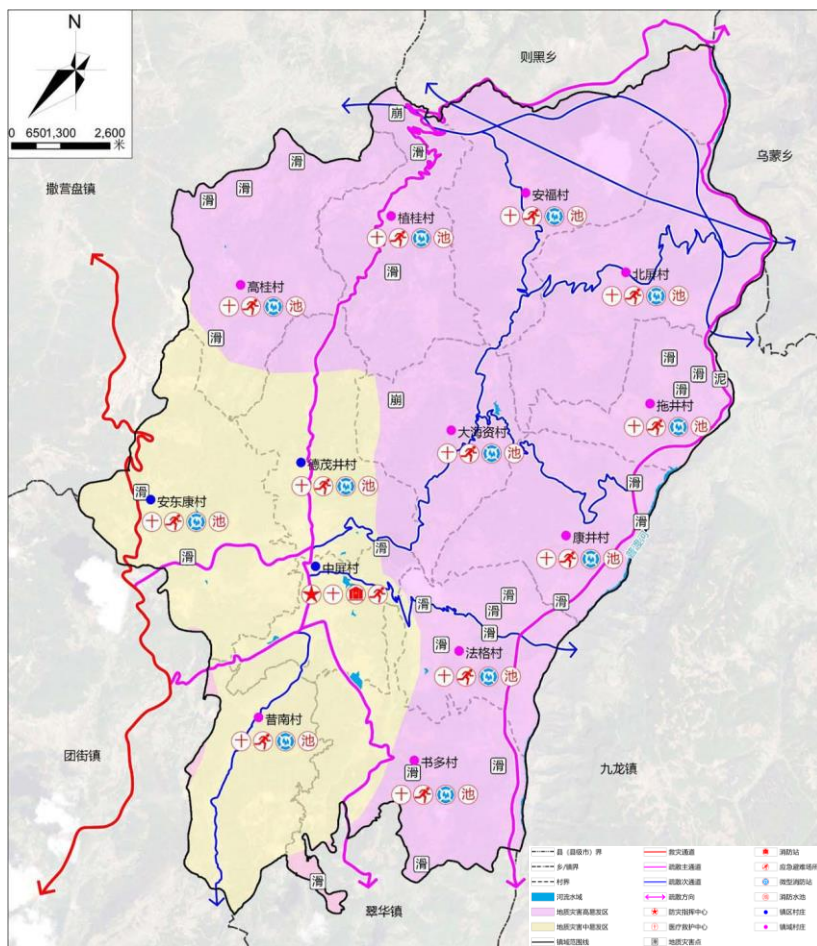
□ **抗震:**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15g，城市生命线系统和重要基础设施提高1个设防等级。

□ **消防:**完善消防应急通信体系，满足消防报警、接警、处警、通信及信息管理、处置特种灾害事故等功能的要求。

□ **人防:**合理布局避难场地及预警系统，完善人防工程配套设施和防空一体化指挥、管理系统。

□ **地质灾害:**依托开敞空间和基础设施体系，构建互联互通、更具韧性的防护空间体系。

□ **公共卫生应急保障:**合理配置医疗资源，提高设施覆盖率和可达性，加强设施标准化建设，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6.5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加强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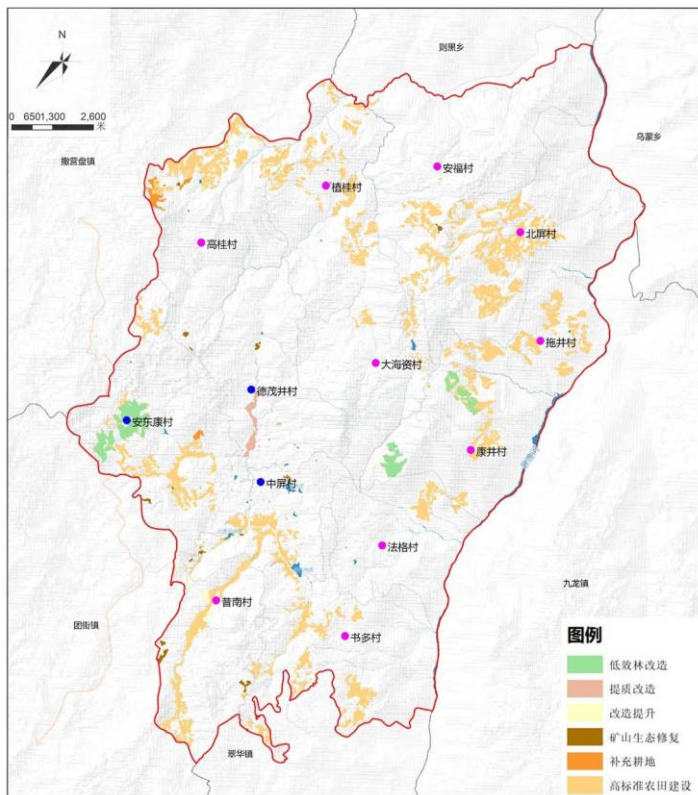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工作，按照上位规划确定的乡镇生态保护和修复的类型、重点区域和重大工程，明确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目标任务。

统筹推进全域国土综合整治

统筹推进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耕地提质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识别闲置低效建设用地的重点区域或具体范围，提出整治目标。全面梳理乡村人居环境存在问题，推进人居环境整治空间策略和保障措施落地。

推进矿山生态修复

针对上位规划确定的采空塌陷区、废弃矿山、岩坑裸露矿山、交通干线沿线敏感矿山和景区周边矿山等重点修复对象，落实修复的重点任务、区域、规模和时序等内容。





CHAPTRE

07

中心镇区规划

7.1中心镇区空间格局

7.2用地布局规划

7.3综合交通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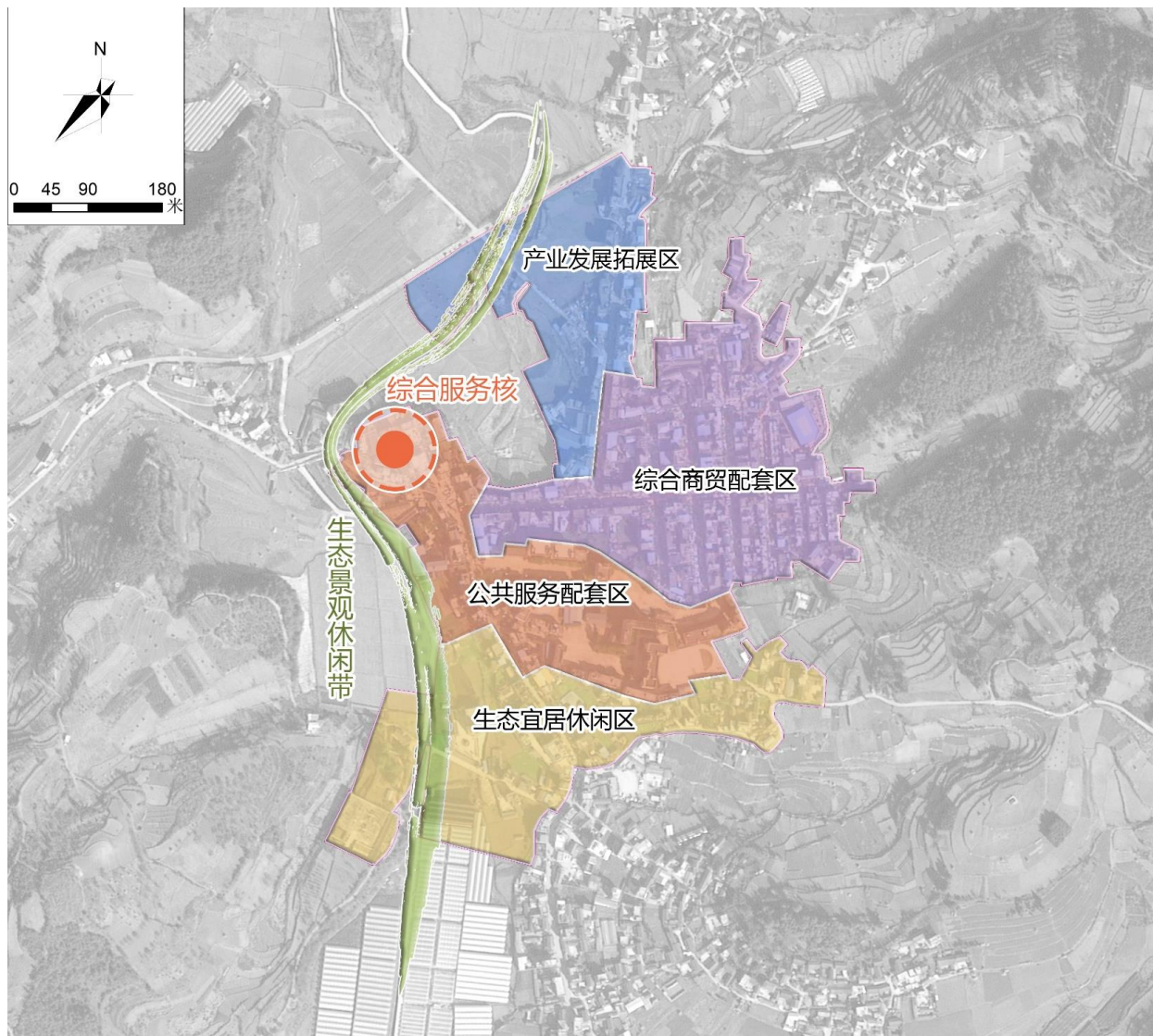
7.4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7.5绿地与景观系统规划

7.1 中心镇区空间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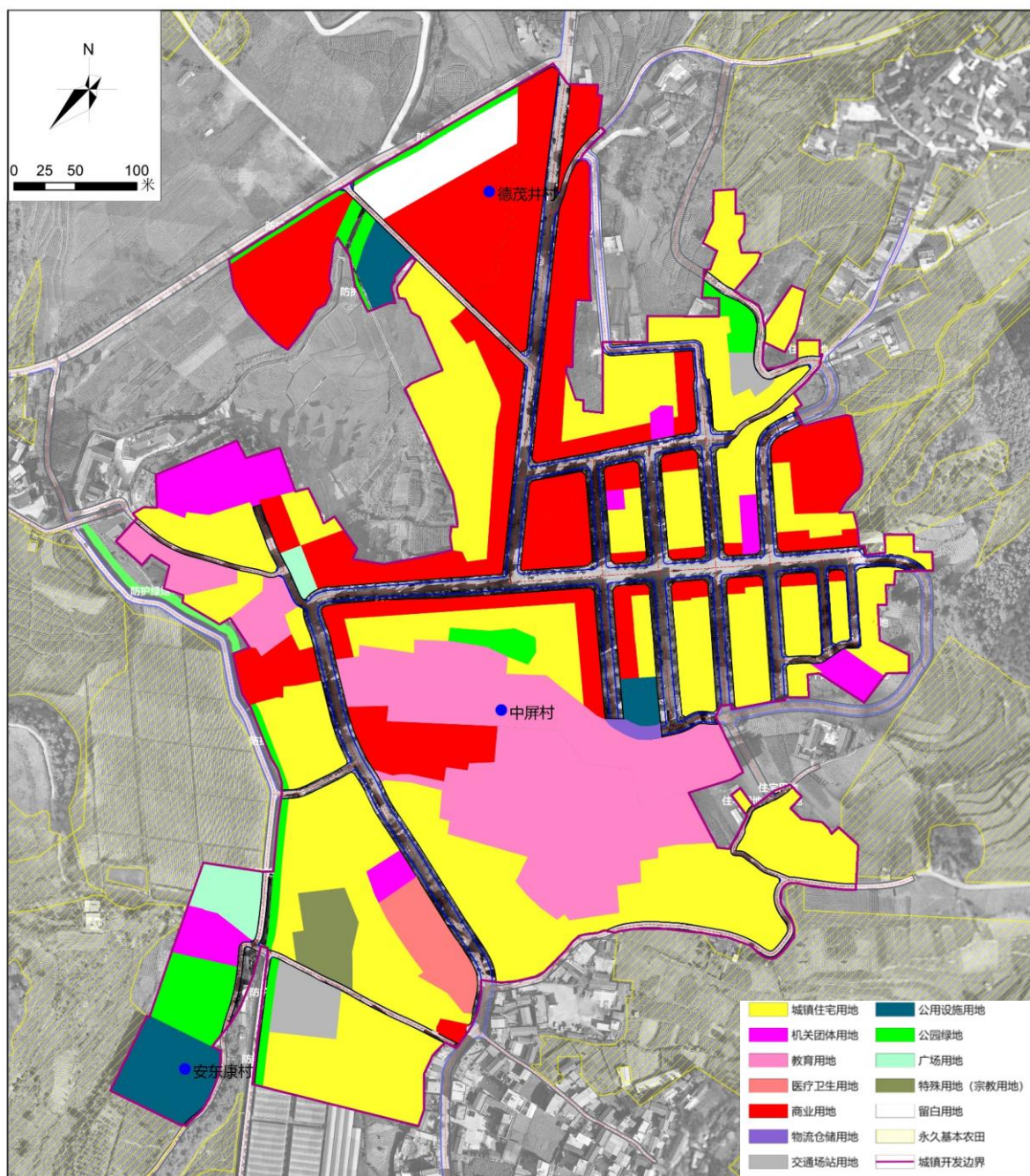
规划形成“一核、一带、四片区”的空间布局

- 一核：综合服务核；
- 一带：生态景观休闲带；
- 四片区：产业发展拓展区、综合商贸配套区、公共服务配套区和生态宜居休闲区。



7.2 用地布局规划

优化中屏镇中心镇区建设用地布局结构，充分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加强低效用地再开发、鼓励建设用地混合使用，统筹安排居住、商业、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道路交通、绿地广场等各类用地规模和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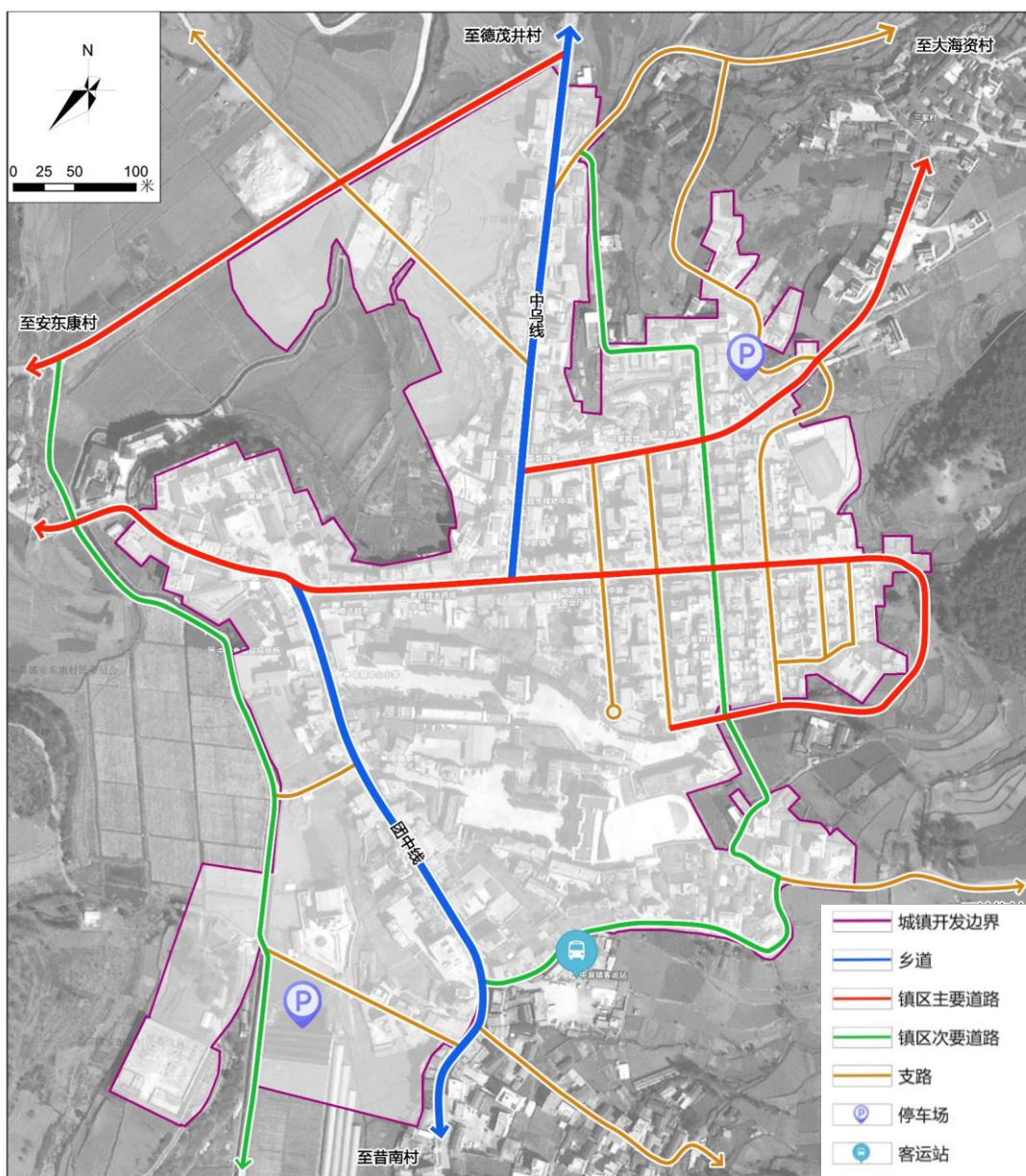


7.3综合交通规划

规划采用主要道路——次要道路——支路三个等级道路系统

规划在原中心镇区道路体系的基础上，拓宽部分主要道路和次要道路，打通部分断头路，完善中心镇区路网体系，以2条乡道及3条主要道路构建中心镇区道路系统骨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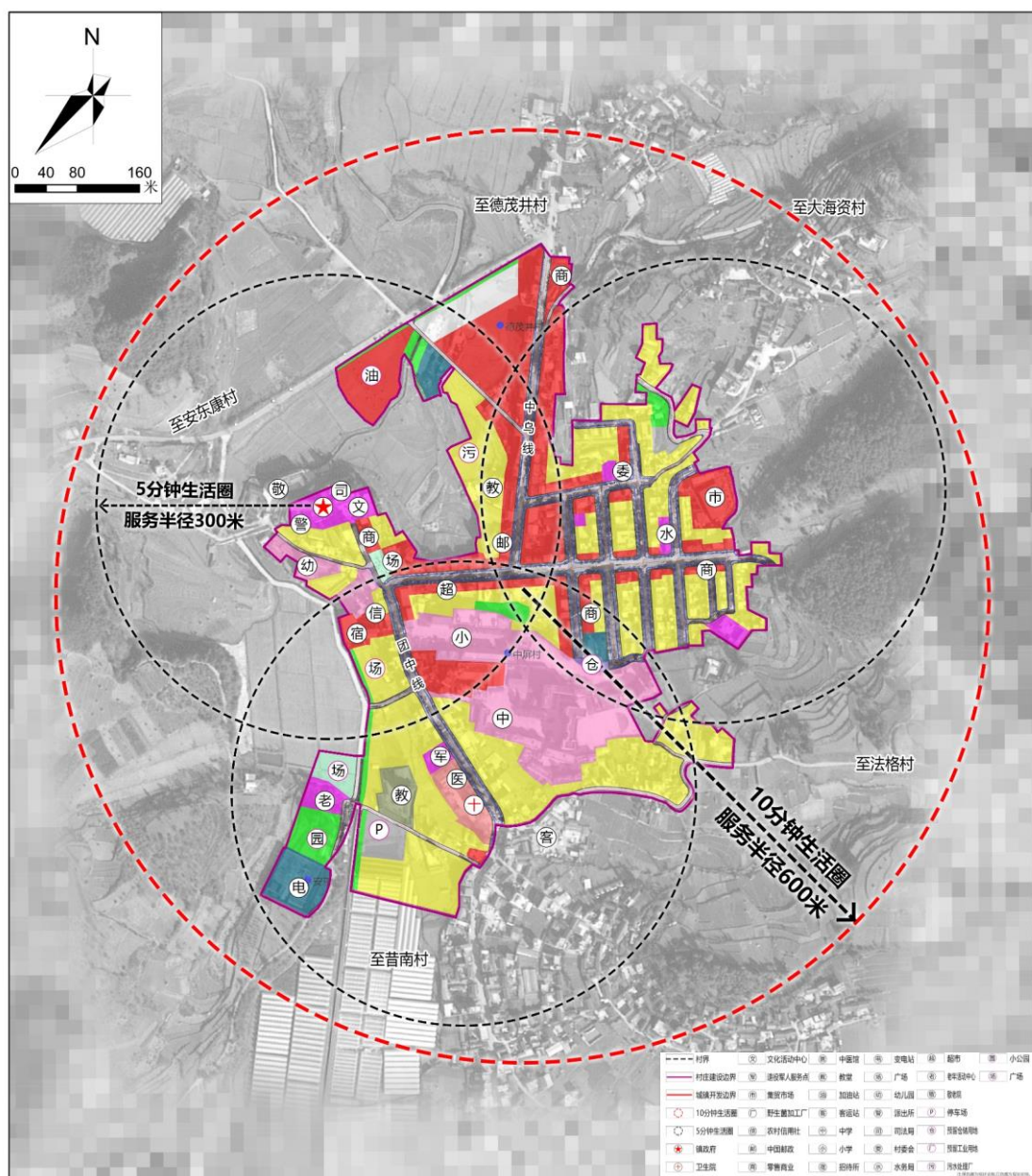
新增2处停车场，完善对外交通场站设施建设。



7.4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打造社区生活圈，完善服务设施配置，提升居民幸福感

完善中心镇区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提升城镇生活品质，构建1个10分钟社区生活圈，3个5分钟生活圈，满足教育、医疗、文化、社会福利等需求。



7.5 绿地与景观系统规划

规划形成“一心多点，双屏两廊”的绿地与景观系统

■ 一心:景观核心

依托中心镇区现状老年活动室周边区域构建景观核心。

■ 多点:景观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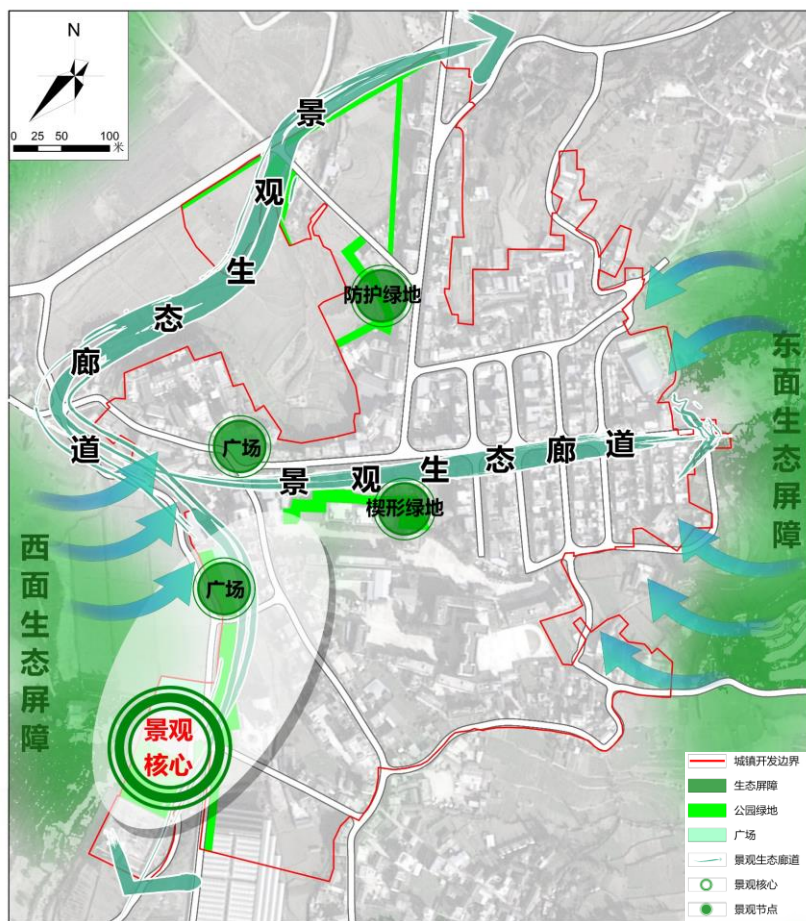
结合空闲地、河道沿岸等布置公园绿地、小广场、防护绿地，打造多个景观节点，满足居民日常休闲娱乐需求。

■ 双屏: 生态屏障

由中心镇区东西两侧联系紧密的山林构成的生态保护屏障。

■ 两廊: 景观廊道

由现状西侧河道及镇区主要道路构建的景观廊道。



CHAPTRE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8.1规划传导

8.2近期行动计划

8.3实施保障

8.1 规划传导

落实市县规划

落实市县规划确定的职能定位、约束性指标、三区三线和重大基础设施、生态廊道等空间布局。

详细规划（村庄规划传导）

重点将发展指引、指标、边界、用途、名录等传导至城镇详规单元和村庄管控单元。

专项规划传导

尽快编制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实施方案，及交通、产业等其他专项规划，横向传导。



8.2 近期行动计划

根据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规划用地布局，按照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发展时序，确定城镇规划的阶段性目标，逐步推进镇区提升改造及中心村的建设，强化不同阶段城镇总体结构、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衔接，保证城镇空间的有序发展。

梳理项目清单

摸底各部门规划期间重点建设项目诉求，形成重点项目清单表，合理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项目分级分类

进行项目分级分类，涉及交通、水利、能源、电力、环保、旅游、民生、产业、生态等几个方面。



8.3 实施保障

组织保障

由禄劝县人民政府与中屏镇人民政府共同负责规划实施，建立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制定推进乡镇规划的实施措施，按照项目计划制定乡镇年度工作安排，监督检查各年度工作的推进执行情况。

配套政策

落实和细化主体功能区政策，完善财政、投资、产业、环境、生态、人口、土地等规划实施政策措施。

综合运用增减挂钩、增存挂钩、点状供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改革等政策工具。

实施监督

数据库汇入上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一张图” 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完善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考核机制，接入云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监测预警信息系统。